

证券代码：600110

证券简称：诺德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11

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孙志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88,64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.017%；常务副总经理陈郁弼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92,04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.045%；财务总监王丽雯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517,96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.030%；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王寒朵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288,64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.017%；副总经理周启伦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95,36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.034%。

●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

2022 年 12 月 8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2-162）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时间已过半，孙志芳先生、陈郁弼先生、王丽雯女士、王寒朵女士和周启伦先生未发生减持行为，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孙志芳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288,640	0.017%	其他方式取得： 288,640 股
陈郁弼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792,040	0.045%	集中竞价交易取得： 169,6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 622,440 股

王丽雯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517,960	0.030%	集中竞价交易取得： 85,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 432,960股
王寒朵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288,640	0.017%	其他方式取得： 288,640股
周启伦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595,360	0.034%	其他方式取得： 595,360股
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中“其他方式取得”为股权激励期权行权取得的股票。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(一) 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：

减持时间过半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(元)	当前持股数量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孙志芳	0	0%	2022/12/29~ 2023/3/28	集中竞价交易	0-0	0	288,640	0.017%
陈郁弼	0	0%	2022/12/29~ 2023/3/28	集中竞价交易	0-0	0	792,040	0.045%
王丽雯	0	0%	2022/12/29~ 2023/3/28	集中竞价交易	0-0	0	517,960	0.030%

王寒朵	0	0%	2022/12/29~ 2023/3/28	集中竞价 交易	0-0	0	288,640	0.017%
周启伦	0	0%	2022/12/29~ 2023/3/28	集中竞价 交易	0-0	0	595,360	0.034%

(二) 本次减持事项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

是 否

(三)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，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

是 否

(四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三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，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在减持期间内，上述减持主体将根据自身资金安排、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变化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，实际减持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。

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

是 否

(三) 其他风险

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。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，公司将督促相关股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3月29日